

2022/23 學年 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資助
第三類別：家長教師會聯會「合辦聯區家長活動津貼」評估報告
(須連同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資助的附錄一併閱讀)

主辦聯會名稱： _____

合辦聯會名稱： _____

(請在適當的 內加上 號)

活動名稱： _____

狀態： 已取消 已完成

活動目標

- 促進家教會的成立和發展 (例如：認識有效的活動規劃和成效檢討、籌辦活動的良好經驗分享等)
- 促進家長和學校的合作和溝通 (例如：認識家教會在學校事務上的角色、學習與學校人員有效的溝通技巧等)
- 培訓家長支持學校的學習活動 (例如：配合學校推動價值觀教育、電子學習、生涯規劃、國民教育、國家安全教育、資訊素養、職業專才教育等)
- 提升家長管教子女的技巧，協助家長幫助子女愉快學習和健康成長 (例如：參考教育局推出的家長教育課程架構 (幼稚園) 設計家長教育課程、推廣《快樂孩子約章》的活動等)
- 其他 (請註明)： _____

活動資料

一次性活動：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連續性活動：由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至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， 共： _____ 次

活動地點： _____

活動總人數：教師 _____ 家長 _____ 學生 _____ 其他 _____ 共： _____ 人

刊物數量：共： _____ 份

評估方法： 問卷 面談 小組討論 其他 (請註明)： _____

評估結果： 十分滿意 滿意 一般 其他 (請註明)： _____

備註：如活動為親子旅行，請夾附有關行程的詳細資料。

整體報告

此活動獲批金額 (\$)： _____

活動資助使用的整體情況如下 (只可選擇一項)：

本聯會已把上述活動津貼全數用完。

本聯會現附上劃線支票，退回上述活動津貼餘款，合共港幣 _____ 元，歸還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。

本聯會已審閱上述各項資料，並核實有關的單據及文件，並夾附活動評估數據及分析文件以供存檔。
本聯會明白若未能在限期前歸還本資助的相關津貼餘款，新申請的審批可能會因而延遲或不予受理，並知悉在學年完結時，須向教育局家校合作組遞交一份由聯會主席／會長及司庫／核數師簽署的周年財政報告，以及保留三項類別資助的單據，以供需要時查閱。

主辦聯會*主席／會長簽署： _____

主辦聯會*主席／會長姓名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

聯會印鑑

*請刪去不適用者